**C**



**A/59/****11**

**原文：****法文**

**日期：****2019年9月9日**

世界知识产权组织成员国大会

**第五十九届系列会议**2019**年**9**月**30**日至**10**月**9**日，日内瓦**

瑞士关于议程项目“关于计划和预算委员会的报告”的提案

瑞士代表团提交

在2019年9月6日给秘书处的来文中，瑞士代表团提交了议程项目“关于计划和预算委员会的报告”下的后附提案。

[后接附件]

瑞士关于产权组织成员国大会第五十九届系列会议议程（A/59/1 Prov.3）  
第13项“关于计划和预算委员会的报告”的提案

产权组织成员国大会各自就其所涉事宜，注意到用于编拟计划和预算附件三的按联盟分配法多年来已证明了其价值，但自2015年以来一直在讨论，由于考虑到对本组织的系统性长期影响，期望解决这一问题：

(i) 决定根据2018-2019两年期计划和预算（WO/PBC/27/8）附件三中所用的分配原则，如“问答”（WO/PBC/30/Q&A）附件三中所示，在2020-2021两年期保留现行的分配法。

(ii) 要求秘书处向计划和预算委员会第三十一届会议提交一份提案，其中载有为产权组织正式实行统一预算而需要对产权组织有关条约进行的调整，以简化对预算事项的管理，并争取在产权组织成员国大会第六十届系列会议上通过此项提案。

[附件和文件完]